

1956年

# 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

第 1 冊

一般工業與居住建築工程

第 6 分 冊

## 抹 灰 工 程

基本建設出版社

1956 年度  
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  
第 1 冊  
一般工業與居住建築工程  
第 6 分冊  
抹 灰 工 程

本定額係由各有關部（局）編制，取得中華全國總工會同意，由國家建設委員會和勞動部批准。

基本建設出版社

1956 年

1956年度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  
第1冊  
一般工業與居住建築工程  
第6分冊  
抹灰工程

\*

基本建設出版社出版 (北京復興門外三里河)

北京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86號

錦州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

\*

書號：15052·6· 787×1092 1/32· 3·5/3 印張· 109,000字

1956年3月第一版

1956年5月錦州第二次印刷

印數：1—18,000冊 定價：0.45元

## 分冊說明

一、本分冊包括抹白灰砂漿、蘇聯式白灰砂漿、水泥砂漿、裝飾線、剝假石及拉毛、水刷石、水磨石、貼磁磚、磨水磨石與調製灰漿等共10節。

二、本分冊的編制以下列各項技術資料為依據：

1. 建築工程部一九五五年頒發的“建築工程施工及驗收暫行技術規範”。

2. 建築工程部一九五五年頒發的“土建工人技術標準”。

三、本分冊是以抹灰工使用一般手工工具（如木抹子、鐵抹子、平板抹灰器等）進行操作，實行流水作業，並適當考慮使用先進工具，（如抹墙面用大托板及灰槽子等）編製的。

四、本分冊使用之抹灰砂漿係以虛體積（即從攪拌機攏出或人工拌和後之半流體性質之砂漿半成品）來計算，實際使用砂漿種類，如與本定額所列不同時，可按實際使用者為準，但砂漿用量仍應按定額計算，不得增加。

五、本分冊有關其他規定及說明如下：

1. 凡工程量較小者，除各節內已有說明規定者外，均按本定額執行。

2. 內牆及天棚抹灰包括4.5公尺以內的搭拆架子（或用高凳、梯子上搭板子）、翻板子（包括30公尺以內取料及拆除後將料運至30公尺以內指定地點放好）等工作，如不包括時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87。

3. 外牆抹灰，包括4.5公尺高以內翻板子（其中指定另計者在外），如不包括時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93。

4. 各項抹灰分層厚度，係指乾實壓平後，自牆面開始至抹灰面止，包括填充局部不平的平均厚度，但不包括因嵌入磚牆、板條、金屬網等灰縫之砂漿厚度在內，抹灰厚度經設計特殊指定，必須增減者，其材料消耗可按增減厚度，按比例增減之。

例：如過深地下室，經設計特殊指定，牆面抹水泥砂漿，因水壓

過高，必須加厚至50公厘時則底層砂漿為

$$0.1724 \times \frac{50}{14} = 0.6157 \text{ 立方公尺。}$$

一般抹灰工程的材料消耗，均應按本定額執行不得另行增加。

5. 抹灰用砂漿各種配合比用料數量，因考慮各地區所用材料性能不同，故可由各單位根據設計要求及上述原則自行制定。
6. 正反面牆因素已綜合考慮，使用時不得因正反面牆而另再增減材料用量。
7. 墙面抹灰，按實抹面積計算，門窗口面積扣除；門窗口佔墙面面積的百分比，係按每一流水段或每一層所列抹灰工程量內，門窗洞口面積（門窗框外口計算）佔抹灰牆面總面積的比例計算（踢腳線及牆裙不計在內）；其中如有數種不同抹灰時，其門窗洞口所佔之百分比，應按各種不同抹灰分別計算。

例：如某單位工程中之某流水段：磚牆面水泥砂漿抹灰，連門窗洞口計總面積為2000平方公尺，其中門窗洞口面積佔220平方公尺，則門窗洞口佔牆面百分比

$$= \frac{220}{2000} \times 100\% = 11\% \text{ (按10%至20%計算)}$$

又如灰條牆面抹蘇聯式白灰砂漿，連門窗洞口計總面積為360平方公尺，其中門窗洞口面積佔20平方公尺，則門窗洞口佔牆面百分比

$$= \frac{20}{360} \times 100\% = 5.6\% \text{ (按10%以內計算)}$$

8. 本分冊各定額節中說明附註內所註包括多少公尺以內，或百分之幾以內等，即包括本身之數字在內，如門窗洞口佔牆面10%以內，即包括10%本身在內，又如地面抹水泥砂漿線距在20公分以內，即包括20公分本身在內。
9. 砂漿之驗收方法，在調制與運輸砂漿計算完成量時，按實抹面積

之材料消耗定額所列數量計算，一切因素均已考慮在內，使用時不得另行增減。

例：如在磚牆上抹蘇聯式白灰砂漿，實抹129平方公尺，則完成量驗收為

$$\text{白灰細砂漿} = 12.9 \times 0.05612 = 0.7239 \text{ 立方公尺。}$$

$$\text{石灰砂漿} = 12.9 \times 0.1612 = 2.0795 \text{ 立方公尺。}$$

在限額領料時，以在攪拌站拌和後倒入灰桶內後計算，為便利計，在第一桶灰時計算其體積，以後即可按桶計算，最後再換算成總體積。

例：如使用圓灰桶，直徑為30公分，高為50公分，一共用53桶灰漿，最後一桶只用去16公分則

$$\begin{aligned}\text{共用灰漿} &= (0.30+2)^2 \times 3.1416 \times 0.50 \times (52 + \frac{16}{50}) \\ &= 1.849 \text{ 立方公尺。}\end{aligned}$$

10. 抹灰工程，除各節內規定之工作內容外，均包括堵腳手眼（桁架支模的孔及探不包括在內）、清掃牆面、清洗門窗邊、牆面澆水（不包括挑水）、清掃落地灰、遞灰、抹灰、找平、抹面、壓光等全部操作過程。

#### 六、有關勞動定額的計算方法規定如下：

1. 時間定額就是屬於某種專業、某種技術等級的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在正確的勞動組織與生產組織條件下，製造單位合格產品所必需的工作時間，本分冊時間定額以工日為計算單位，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單位產品時間定額} = \frac{\text{小組成員工日數之總和}}{\text{每日小組產量}}$$

$$\text{例：磚牆抹白灰砂漿單位產品時間定額} = \frac{1+1+2}{8.20} = 0.488 \text{ 工日}$$

2. 產量定額就是在正確的勞動組織與生產組織下，某種專業、某種技術等級的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，在單位工日中所應作出的合格產品數量，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每日小組產量} = \frac{\text{小組成員工日數之總和}}{\text{單位產品時間定額}}$$

例：磚牆抹白灰砂漿每日小組產量 =  $\frac{1+1+2}{0.488} = 8.20$  (10平方公尺)

3. 本分冊工時計算基礎是 9 小時。

4. 係數的使用方法：需要同時使用兩個或兩個以上修正係數時，按下列連乘方法計算：

例：磚牆抹白灰砂漿 178.0 平方公尺，時間定額每 10 平方公尺為 0.488 工日，門窗面積為 13%，按超過 10% 到 20% 應乘係數 1.06，未包括搭拆架子，應乘係數 0.87，則其時間定額之計算式為：

$$178.0 \times 0.488 \times 1.06 \times 0.87 = 80.11 \text{ 工日。}$$

如上例，如砂漿內摻土，則應乘係數 0.95，面積在 5 平方公尺以內應乘係數 1.43，則計算式為：

$$178.0 \times 0.488 \times 1.06 \times 0.87 \times 0.95 \times 1.43 = 108.82 \text{ 工日}$$

假定磚牆抹白灰砂漿每 10 平方公尺之單價為 0.910 元，則總工資應為

$$178.0 \times 0.910 \times 1.06 \times 0.87 \times 0.95 \times 1.43 = 202.93 \text{ 元}$$

5. 增減工日的使用方法：

例：磚牆抹白灰砂漿 178.0 平方公尺，門窗口佔 5.6%，其中一般門窗口之立邊 30 公尺（注意不另加工），多邊型之門窗口立邊 10 公尺，另外有牆邊的陽角 24 公尺，多邊型門窗口立邊每公尺加 0.015 個五級工，牆邊陽角每公尺加 0.02 個五級工，則應計算為：

$$178.0 \times 0.488 = 83.86 \text{ 工日。}$$

$$\text{另外加五級工 } 0.015 \times 10 + 0.02 \times 24 = 0.63 \text{ 工日。}$$

假設 10 平方公尺之計件單價為 0.910 元，五級工日工資為 2.49 元，則計件工資應得為  $178.0 \times 0.910 \text{ 元} + 0.63 \times 2.49 \text{ 元} = 163.55 \text{ 元}$

6. 超過定額規定運距的計算：使用定額時，關於超過定額內規定之包括運距，其計算方法應按實際運距減去定額規定運距後，按運輸工程定額執行，例如搭拆架子包括30公尺以內取料，但堆料中心距使用中心為45公尺，超過運距為 $45 - 30 = 15$ 公尺，即應按運輸工程分冊，20公尺以內之運輸木料定額單價支付工資。  
關於堆料中心距使用中心的計算方法可參閱運輸工程分冊。

七、材料消耗定額是規定完成質量合格的單位產品，在節省與合理使用材料的條件下所必須的一定規格的材料消耗數量。

本分冊各定額項目的材料消耗定額，除特別規定者外，均包括了淨用量與施工現場的運輸損耗及操作損耗。計算方法如下：

1. 損耗率 =  $\frac{\text{損耗量}}{\text{總消耗量}} \times 100\%$
2. 損耗量 = 總消耗量 - 淨用量。
3. 淨用量 = 總消耗量 - 損耗量。
4. 總消耗量 =  $\frac{\text{淨用量}}{1 - \text{損耗率}}$ 。

砂漿之總消耗量因受虛實體積變化和不同底層的嵌縫數量影響，計算比較繁複，在第五條內特別規定簡易計算外，原材料等均按上列公式計算。

例：牆裙貼水磨石板之損耗率為2%，10平方公尺牆面之材料總消耗量為

$$\begin{aligned} \text{水磨石板} &= \frac{10 \text{ 平方公尺}}{1 - 0.02} = 10 \text{ 平方公尺} \div 0.98 \\ &= 10.2041 \text{ 平方公尺} = 10.20 \text{ 平方公尺} \end{aligned}$$

(材料取四位有效數字，第五位四捨五入。)

其他材料損耗率規定如下表

材料名稱	水泥	砂 石灰膏 礬 刀	洋灰磚 缸	預制石 磚板磁磚	馬賽克	大白石子 (大八厘)	中、小 (中、八厘) 白石子	米厘石	石膏
一般 損耗率	0.4	1				4	8	10	
立面 損耗率				2					2
平面 損耗率			1	1	2				1

八、計件單價是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完成質量合格的單位產品應付給的工資數，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計件單價} = \frac{(\text{各級工人人數} \times \text{各級工人日標準工資}) \text{之總和}}{\text{小組成員總人數}} \times \text{時間定額}$$

例：內牆抹白灰砂漿，假定一級工日工資標準為1.11元，三級工為1.83元，四級工為2.26元，則10平方公尺抹白灰砂漿牆面之計件單價

$$= \frac{1 \times 1.11 + 1 \times 1.83 + 2 \times 2.26}{4} \times 0.483 = 0.910 \text{元}$$

## § 6—1 白 灰 砂 漿

1. 工作內容：包括抹二遍砂子灰一遍白灰。
2. 質量要求：粉刷體和基層結構及各層粉刷之間必須堅實結合，不得有空隙分離，粉刷表面必須光滑，不得有凸凹不平、裂縫、氣泡和粗糙現象。
  - 允許偏差：(1) 表面凹凸用2公尺長直尺檢驗為3公厘。
  - (2) 墙裙高度(10公尺以內)為3公厘。
  - (3) 門窗口之直線彎曲為3公厘。
  - (4) 門窗側面寬度為2公厘。
  - (5) 墙柱面及墙柱角直度(潔角同此)為3公厘。
  - (6) 各種直線綫角之偏差為2公厘。
  - (7) 各種彎曲面及彎曲綫脚之半徑為5公厘。
  - (8) 室外簷子平直為3公厘。
  - (9) 室外挑簷拐角90°者，用斜邊1公尺之角尺檢驗為2公厘。
3. 施工說明：磚、石及混凝土牆面的底墊層抹灰，以沖筋控制厚度和平整。牆面鋪灰使用大鐵抹子(或大木抹子)及白灰斗子，並以木抹子或刮尺逕平。天棚抹蘿刀砂子灰及面層找平，使用裝有木柄的抹灰板操作。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牆 面				
		磚 壁	單灰條牆	雙灰條牆	混凝土牆	石 壁
		1	2	3	4	5
小組成員	人	一~1		三~1	四~2	
時間定額	工日	0.488	0.417	0.500	0.488	0.689
每日小組產量	10平方 公 尺	8.20	9.60	8.00	8.20	5.80
計件單價	元			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 層	厚 度	公厘	2				
	蘿刀或紙筋 灰 漿	立 方 公 尺	0.02510				
墊 層	厚 度	公厘	8				
	石灰砂漿	立 方 公 尺	0.08979				
底 層	厚 度	公厘	7	3	6	3	10
	石灰砂漿	立 方 公 尺	0.09379				0.1459
層	蘿 刀 灰	立 方 公 尺		0.06906		0.03421	
	混 合 砂 漿	立 方 公 尺			0.1122		

(續前)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 位	單 位	牆 面			
		鉋花板牆	鋁箔牆	空心磚牆	鋼絲網牆
		6	7	8	9
小組成員	人	一~1		三~1	四~2
時間定額	工日	0.488		0.556	
每日小組產量	10平方 公 尺	8.20		7.20	
計件單價	元		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 層	厚 度	公厘	2		
	麻刀或紙筋 灰 漿	立方 公尺	0.02510		
墊 層	厚 度	公厘	8		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0.08379		
底 層	厚 度	公厘	3	6	3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	0.07755	
層	麻刀灰	立方 公尺	0.06906	0.06910	0.07530

附註：1. 壁塗除按牆面計算外，塗的陽角及內牆陽角等抹灰每公尺增加0.02個五級工。

2. 水泥牆護角每公尺增加0.025個四級工，混合砂漿0.0017立方公尺。

明護角每公尺增加0.033個五級工及混合砂漿0.0027立方公尺。

## (續前) 每10平方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天 棚				
		混 凝 土 天 棚		灰 條 天 棚		葦 箔
		預 制 (包 括 縫 縫)	搗 制	單 灰 條	雙 灰 條	天 棚
		10	11	12	13	14
小組成員	人		一~1	三~1	四~1	五~1
時間定額	工日	0.556	0.500	0.455	0.714	0.541
每日小組產量	10平方 公尺	7.20	8.00	8.80	5.60	7.40
計件單價	元			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 層	厚 度	公厘	2		
	蘿刀或紙筋 灰 漿	立 方 公 尺	0.02536		
墊 層	厚 度	公厘	7		
	石灰砂漿	立 方 公 尺	0.07938		
底 層	厚 度	公厘	3		4
	蘿刀灰漿	立 方 公 尺	0.06941		0.06949
	混合砂漿	立 方 公 尺	0.03456	0.09021	

附註：混凝土天棚不包括代密肋小樑的天棚。

(續前)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天 棚		樑	
		鋼絲網	空心磚	三面展開 1公尺以內	三面展開 1公尺以外
		天棚	天棚	(小八字在內 起錢在外)	(小八字在內 起錢在外)
		15	16	17	18
小組成員	人	一~1 三~1	四~1 五~1	一~1 四~2	五~2
時間定額	工日	0.625	0.556	1.11	0.909
每日小組產量	10平方 公尺	6.40	7.20	4.50	5.50
計件單價	元		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	厚 度	公厘	2		
層	蘿刀或紙筋 灰漿	立方 公尺	0.02536		
墊	厚 度	公厘	7		
層	石灰沙漿	立方 公尺	0.07938		
底	厚 度	公厘	3	4	3
層	混合蘿刀 灰漿	立方 公尺	0.07569		
	混合砂漿	立方 公尺		0.05556	0.03456

附註：1. 樓、柱起眼珠錢者每公尺增加0.03個五級工。

2. 代豎子樑不另加工。

3. 樓不包括密肋小樑。

## (續前) 每10平方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柱 (起鑿在外)			
		方 柱		圓 柱	
		斷面積在 0.25平方 公尺以內	斷面積在 0.25平方 公尺以外	直徑在0.5 公尺以內	直徑在0.5 公尺以外
		19	20	21	22
小組成員	人	一~1 四~2	五~2	一~1 四~1	五~2 六~1
時間定額	工日	0.909	0.769	1.429	1.250
每日小組產量	10平方 公 尺	5.50	6.50	3.50	4.00
計件單價	元		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 層	厚 度	公厘	2	
	纖維或紙筋 灰	立方 公尺	0.02536	
墊 層	厚 度	公厘	8	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0.09070	
底 層	厚 度	公厘	7	8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0.09468	0.1060

(續前)

## 每10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封 瓈 盒 (捲棚、簷口天棚)	雙層門窗框中間 抹灰(包括運灰)
		寬60公分以內	20公分以內抹二遍
		23	24
小組成員	人	一~1 四~2	三~1 四~1
時間定額	工日	0.357	0.313
每日小組產量	10公尺	8.40	6.40
計件單價	元		

## 每10平方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面 層	厚 度	公厘	2
	蘿刀或紙筋 灰 漿	立方 公尺	0.02536
墊 層	厚 度	公厘	7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0.07938
底 層	厚 度	公厘	3
	石灰砂漿	立方 公尺	0.1612
蘿刀灰漿	立方 公尺	0.03941	

- 附註：1. 墙面抹灰定額以門窗口佔墙面積10%以內為準，超過10%至20%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06，超過20%至30%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10。
2. 多邊型、弧型、圓型、半圓型、弓型等門窗口之立邊每公尺增加0.015個五級工。
3. 室內抹泡沫混凝土牆抹灰工料按混凝土牆抹灰定額計算。
4. 如在混凝土的方柱或圓柱上抹灰，材料消耗定額應按混凝土牆材料消耗定額乘以1.01。
5. 其他情況按下列係數執行：

項 目	時間定額及 單價係數	材料消耗係數
抹一遍砂子灰、一遍白灰。	0.8	
抹砂子灰漿摻土者。	0.95	
抹滑稻泥 (草泥)者	二遍草泥一遍白灰	0.87
	一遍草泥一遍白灰	0.74
灰條牆天棚鑿釘麻釘者。	1.18	繩絲與釘子用 量包括在木工 定額內
室內地面面積在五平方公尺以內者。	1.43	
室內地面面積在八平方公尺以內者。 (樓梯間同)	1.18	